

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认真组织实施 淮北重点地区中低产田改造工程的^{通知}

苏政办发〔1996〕208号 1996年10月21日

各市、县人民政府，省各委、办、厅、局，省各直属单位：

为扶持淮北地区经济发展，增强全省农业发展后劲，省委、省政府确定，在“九五”期间实施淮北重点地区中低产田改造工程。今年以来，这项工程已在有关市、县全面展开。为确保工程顺利实施，并圆满完成任务，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制定完善规划，严格按计划实施

我省淮北地区中低产田改造工程，包括灌溉总渠北部、洪泽湖周边以及微山湖西三个区域，涉及滨海、阜宁、响水、涟水、灌南、灌云、盱眙、淮阴、泗洪、泗阳、丰县、沛县、睢宁13个县所辖205个乡镇，耕地面积984万亩，人口684万人。这些地区大多是革命老区，由于水利条件没有得到根本改善，中低产田面积占耕地面积的70%以上，农业生产低而不稳，经济发展比较缓慢，少数地方群众温饱问题还没有根本解决。

根据淮北重点地区的实际情况，中低产田改造工程要以建设旱涝保收高产稳产农田为目标，因地制宜，全面规划，突出重点，分期实施。在建设内容上，要实行洪涝旱渍碱综合治理，发展旱改水，增加水浇地，同时实行水利措施与农艺、农机措施相配套，全面提高生产能力。在实施方法上，要按项目区建设，集中投入，连片治理，保证治一片成一片，发挥一片效益。按照上述原则，省水利厅会同省财政厅、省农业资源开发局编制了《江苏省淮北重点地区“九五”中低产田改造规划》，计划5年改造中低产田535万亩，每年新增粮食生产能力12亿公斤，农民人均增加收入250元以上。分县的中低产田改造计划是：丰县86万亩，沛县64万亩，睢宁25万亩，泗洪80万亩，泗阳15万亩，盱眙59万亩，淮阴30万亩，涟水16万亩，灌南12万亩，滨海61万亩，阜宁11万亩，响水54万亩，灌云22万亩。省政府同意这一规划方案。1996年度的淮北重点地区中低产田改造，由于各地、各部门的共同努力，已经按计划实施90万亩。

“九五”后4年的中低产田改造工作，各地要严格按照规划和年度计划，分年组织实施。

二、落实投资投劳政策，确保中低产田改造工程的顺利实施

淮北重点地区中低产田改造工程动工面积大，需要的投资投劳多。根据规划，“九五”期间要完成535万亩的中低产田改造任务，需要开挖土方4.6亿方，小沟以上配套建筑物投资10.7亿元，其中中沟以上配套建筑物投资7.5亿元。要保证工程的顺利实施，必须落实投资投劳政策。中低产田改造的土方工程，由乡村组织农民利用劳动积累工完成。对建筑物配套投资，区别情况，分级负担。小沟以下建筑物的配套投资，由乡村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民自筹解决。中沟以上配套建筑物投资由省、市、县共同承担，每亩省里补助80元，市里补助20元，县里补助40元。为重点扶持淮北重点地区中低产田改造，省里在“九五”期间专项筹集5.7亿元，除1996年已安排9000万元外，“九五”后4年每年安排1.2亿元。

要建立资金筹集责任制，加强管理，确保各项资金及时到位。省级补助资金由省财政专户下达各市、市、县要减少中间环节，及时落实到工程项目上。市、县财政要按规定足额安排配套经费。乡村集体经济组织要积极筹措资金用于中低产田改造，乡村合理提留的公积金要安排不少于50%的资金用于建筑物配套。在农民自愿、适度前提下，农村劳动力每人每年拿出2至4个工日实行以资代劳，专项用于中低产田改造建筑物配套。建设任务重的地方，经县级人民政府批准，在充分发动、群众拥护的基础上，可以适当增加劳动积累工的用工标准。各有关金融部门也要积极支持中低产田改造工程。

三、实行项目管理，严格检查验收

淮北重点地区中低产田改造关系到广大农民的切身利益，涉及面广，政策性强，工作量大，时间要求紧，技术含量高，既是一场攻坚战，又是一项系统工程，要严格按项目进行管理，确保工程质量和工程效

文件选编

益。各级要按规定程序申报年度项目,按审批的项目计划组织实施。在实施过程中,各有关市、县要进行随机动态检查,以确保工程进度,保证工程质量。同时,要完善考核验收办法,建立健全激励机制。中低产田改造的验收,除了要验收本年度的完成情况,还要验收上年度的完善情况,更要验收全面达标后的效益。验收工作按《淮北重点地区中低产田改造验收办法(试行)》执行,由省、市、县中低产田改造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实施。验收工作采取自下而上的办法进行,省组织抽验。对完成好的,实行奖励;对完成较差的,要采取补救措施,限期完成。

四、加强组织领导,搞好分工协作

实施淮北重点地区中低产田改造工程是加强农业、促进区域经济共同发展、加快贫困地区脱贫致富奔小康进程的一项重要措施,也是一项功在当代,荫及子孙,具有战略意义的工作,既是经济任务,也是政治任务。各级政府和各有关部门要从确保本世纪末全省实现小康目标的战略高度,充分认识这项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下决心把这件事办好。为了切实加强对此项工作的领导,省政府已成立了淮北重

点地区中低产田改造领导小组,统一协调解决有关重大问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规划编制、计划安排、经费筹集、工程实施、检查监督、验收审计、考核评比等日常工作。各有关市、县人民政府都要成立相应的领导小组,明确具体办事部门,建立正常的会办制度。

各有关部门要在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分工合作,各司其职,共同推进淮北重点地区中低产田改造工作。水行政主管部门要认真搞好工程规划、设计、施工、验收等日常工作;财政部门要负责资金的筹措调度和及时划拨到位,并加强对经费使用的监督管理;农业部门负责农技措施及时跟上;农业资源开发部门要按照专项划出的改造面积和统一的治理标准,投足资金,确保改造任务完成;电力部门要帮助落实新建泵站的供电;宣传部门要实施正确的舆论导向,搞好宣传发动。其他有关部门也要根据政府的统一安排,从大局出发,相互支持,协同动作,各方形成合力,确保圆满完成淮北重点地区中低产田改造任务。

特此通知。